



110學年度第2學期 防疫期間居家學習設備調查 說明會

教育部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110年11月24日

調查表

- 調查表內容：
 - **1. 學校端**設備調查表：由**各縣市立高中職以下學校**填寫，調查**各校**載具、SIM卡及網路分享器等設備庫存及借出情形。
 - **2. 教育局(處)端**設備調查表：由**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填寫，調查**教育網路中心**載具、SIM卡及網路分享器等設備庫存及借出情形。
- 調查表說明如後：



防疫期間居家學習設備調查系統 Q&A

網站: <https://lfh.moe.edu.tw>



防疫期間居家學習設備調查系統



使用教育雲端帳號或縣市帳號登入

有縣市OpenID帳號的教師、行政人員，由此登入

線上系統操作影片:

https://drive.google.com/file/d/1wI5xBvpVzbnrOaNsvf1IRgd_X55dqCZy/view?usp=sharing

線上系統操作會議簡報: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Ar1MrNmXZdAu5ZE7VPvH_s54aG3qTvnQ?usp=sharing

學校縣市端調查表格文檔:<https://docs.google.com/spreadsheets/d/1flxmmm454gy1aYfQbQNg8Nb36y2LE-mN/edit?usp=sharing&ouid=107115998617884200664&rtpof=true&sd=true>



設備調查概要

設備調查的原則

回歸本調查「準備防疫期間所需居家學習設備」的精神，以能支援學生在家上課為原則：

(1)發生疫情時，能讓學生居家學習的設備就納入：

- 攜帶方便，可以安裝線上學習軟體，可以進行連線上網都算載具：如筆電、平板
- 能讓學生透過4G SIM卡上網的設備都算網路分享器：如網路分享器、手機。(至於具備LTE的平板，如果還可當載具借用學生，請在載具或網路分享器間擇一計算)

(2)發生疫情時，不能讓學生居家學習的設備別納入：

- 如載具過舊無法進行視訊、銀幕太小的手機

人數調查的原則：

回歸本調查「準備防疫期間所需居家學習設備」的精神，以現況、寬估為原則：

(1)經濟弱勢學生數：以取得現況資料為目標，若無110年度數據，得採用109年數據替代。

(2)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在計算上如難以排除重複計算，就將同一家庭的兄弟姊妹都算入。

(3)籌備中的學校：現況沒有學生，不用計算。

老師在一所有複數學制下的學校進行設備調查，設備是共同擁有的情況下，該如何區分？

複數學制舉例：完全中學同時含有國小、國中、高中學制或本校，分校…等等

同一所學校設有不同"學習階段"而載具設備共用時，可自行依國小/國中/高中部師生數比例換算分別填寫

例如:一所學校有國小(30人)、國中(30人)、高中(40人)，共100人，設備共用，總共有10台，學校端人員則依照比例換算國小3台，國中3台，高中4台，自行換算，並且“切換學校”填寫

Q. 調查的對象是寫「全國縣市立高中職以下學校」，想確認一下國立高中職也需要填報嗎？還是只有國中國小呢？

A. 調查對象是指1~12年級，不包含幼稚園。調查對象"縣立"或"市立"學校，縣市立學校才需到我們的系統填報

Q. 同一個學校是否可以有多個填報者？

A. 可以，同一個學校可以有多個填報者，因為學校人員常有變動，常會有設備組長或其他老師代理的情況，所以網站有兩個規則可以登入，縣市管理員可以幫各個學校建立盤點人員帳號在登入系統內只要是學校教師、主任、校長、組長職稱，都能准許填報資料，同一個學校可以看到前一個填報者最新的填報資料。

Q. 分校是否可以請本校填報？

A. 1.可以透過本校的教職員填寫。

2.原盤點系統內也有建立分校資料，如果分校要上網登入填寫的話，會隸屬在本校，需要按切換學校的方式，切換到分校，再進行填寫。

Q. 家中子女超過一人的學生人數…：若一家有子女三人，則1.若幼兒園，國小，國中各一位，則1-1該戶子女就讀之國小該如何填？1-2該戶子女就讀之國中又該如何填？2.若國小二位，幼兒園一位，則該戶子女就讀之國小該如何填？

A. 幼兒園不在調查範圍內，所以看國小國中，假如家中只有一台機器的話，對於國小說，是缺一台，對國中也是缺一台，只要家裡載具數小於家中調查人數的話，每位學生都填報缺一台，因此會有重複列計的情況下從寬填報。



Q. 學校端在4G SIM卡問題，以及網路分享器問題，若是由縣市教育局處統一調度的話，相關欄位要如何填寫？

A. 若學校端的4GSIM卡以及網路分享器是由縣市教育局統一調度的話，則該欄位填0即可。如下圖說明

4G SIM 卡(註8)	學校現仍庫存4G SIM卡數量(F)(註5)	<input type="text" value="0"/>	-
	經濟弱勢學生的4G SIM卡需求數量(G)(註7)	<input type="text" value="0"/>	-
網路分享 器(註8)	學校網路分享器總數量	<input type="text" value="0"/>	-
	經濟弱勢學生的網路分享器需求數量(I)(註7)	<input type="text" value="0"/>	-

備註：

- 1.經濟弱勢學生定義：110學年度低收、中低收、經縣市政府或學校認定經濟弱勢之學生。(本項係未調查經濟弱勢生現況，若無110年度數據，得採用109年數據替代)
- 2.學校載具總數量(A)係不論來源(包含但不限於學校自有載具、縣市教育局處借用載具(含教育局自有、向教育部借用、公益捐贈/募集)等)，為該校庫存及該校師生所用之載具數量總和
- 3.學生如符合以下任一情形，均視為有載具需求：
 - (3.1)學生於上課期間，扣除家中載具後，無法一人一機專用。
 - (3.2)學生專用載具不適合居家學習使用(如手機等小螢幕設備、或是規格過舊無法安裝線上學習所需軟體等)。
- 4.如教師在校進行遠距教學，由縣(市)或學校提供遠距教學所需之載具設備數量。
- 5.學校現仍庫存4G SIM卡數量(F)係不論來源(包含但不限於學校自有、縣市教育局處或本部配發、公益捐贈/募集等)，不計入已配發學生之數量。
- 6.學校網路分享器總數量(H)係不論來源(包含但不限於學校自有、縣市教育局處借用、公益捐贈/募集等)，為該校庫存及該校師生所用之網路分享器數量總和
- 7.學生如於上課期間，扣除家中網路設備後，仍無網路可用，視為有4G SIM或網路分享器需求。
- 8.如由縣市教育局處統一調度，本欄位可免向學校調查。

取消

上傳資料



Q. 請問筆電算載具嗎，桌機算嗎?

A. 只要覺得攜帶方便，可以安裝線上學習軟體，可以進行連線上網都算載具(但小螢幕手機不算)，所以只要認為攜帶方便的筆電算，桌機不算。

Q. 請問學校網路分享器總數量?學校通常以購置的平板或手機當分享器這樣算嗎?

A. 本調查係為調查疫情期間，經濟弱勢學生居家學習所需網路設備，所以只要能達此目的，不論是手機還是4G網路分享器都算。至於平板，如果具備LTE功能，應該就不需再配網路分享器給學生了

Q. 學校端在調查"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超過一人的學生人數"，家中全部孩子，是否要符合縣市立規則?

A. 例如: 家中有國中高中生，弟弟是縣立XX國中一年級，哥哥是高中生國立XX高中一年級，姊姊是高中生國立XX高中二年級。我們調查範圍是(1~12年級縣市立學校，不含幼稚園)所以是對該縣立國中生弟弟進行調查，詢問他說家中有幾個兄弟姊妹，弟弟回覆說加自己有三位，故該欄位填"1"，對於此國中生弟弟的家中子女人數有超過一人。如下圖說明

學校代碼	縣市名稱	學校名稱	經濟弱勢學生數 (註1)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超過一人的學生人數	載具					4G SIM卡(註6)		網路分享器(註6)	
					學校載具總數量 (A) (註2)	經濟弱勢學生的載具需求數量(B) (註3)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C) (註3)	老師在校遠距教學的載具需求數量 (D) (註4)	【自動產生】經濟弱勢學生、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老師的需求總數量 (E=B+C+D)	學校現仍庫存4G SIM卡數量 (F)	經濟弱勢學生的4G SIM卡需求數量 (G) (註5)	學校網路分享器總數量 (H)	經濟弱勢學生的網路分享器需求數量(I) (註5)
										0			
										0			
										0			
										0			
										0			
										0			





Q.學校端在調查網路分享器數量的時候，通常都是擁有需要插固網實體網路線的分享器，請問這必須納入調查數量嗎？

A.因為此調查是為了調查經濟弱勢學生家中是否有網路使用，讓他們在家中有網路可以使用。

所以能讓學生透過4G SIM卡上網的設備都算網路分享器：如網路分享器、手機。(至於具備LTE的平板，如果還可當載具借用學生，請在載具或網路分享器間擇一計算)

此調查計畫預想的無線網路分享器需求，是學生家中完全無網路，所以需配合4G預付卡一起借學生。如下圖說明

學校代碼	縣市名稱	學校名稱	經濟弱勢學生數(註1)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超過一人的學生人數	載具					4G SIM卡(註6)		網路分享器(註6)	
					學校載具總數量(A)(註2)	經濟弱勢學生的載具需求數量(B)(註3)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C)(註3)	老師在校遠距教學的載具需求數量(D)(註4)	【自動產生】經濟弱勢學生、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老師的需求總數量(E=B+C+D)	學校現仍庫存4G SIM卡數量(F)	經濟弱勢學生的4G SIM卡需求數量(G)(註5)	學校網路分享器總數量(H)	經濟弱勢學生的網路分享器需求數量(I)(註5)
									0				
									0				
									0				
									0				
									0				

1. 學校端

學校基本資料

載具問項

4G SIM卡問項

網路分享器問項

學校代碼	縣市名稱	學校名稱	經濟弱勢學生數 (註1)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超過一人的學生人數	載具					4G SIM卡(註6)		網路分享器(註6)	
					學校載具總數量 (A) (註2)	經濟弱勢學生的載具需求數量(B) (註3)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C) (註3)	老師在校遠距教學的載具需求數量 (D) (註4)	【自動產生】經濟弱勢學生、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老師的需求總數量 (E=B+C+D)	學校現仍庫存4G SIM卡數量 (F)	經濟弱勢學生的4G SIM卡需求數量 (G) (註5)	學校網路分享器總數量 (H)	經濟弱勢學生的網路分享器需求數量(I) (註5)
									0				
									0				
									0				
									0				
									0				

註：每個欄位都是必填，除4G SIM卡/網路分享器由縣市教育局處統一調度，相關欄位學校可免填

1. 學校端

學校基本資料

載具問項

4G SIM卡問項

網路分享器問項

學校代碼	縣市名稱	學校名稱	經濟弱勢學生數 (註1)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超過一人的學生人數	載具					4G SIM卡(註6)		網路分享器(註6)	
					學校載具總數量 (A) (註2)	經濟弱勢學生的載具需求數量(B) (註3)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C) (註3)	老師在校遠距教學的載具需求數量 (D) (註4)	【自動產生】經濟弱勢學生、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老師的需求總數量 (E=B+C+D)	學校現仍庫存4G SIM卡數量 (F)	經濟弱勢學生的4G SIM卡需求數量 (G) (註5)	學校網路分享器總數量 (H)	經濟弱勢學生的網路分享器需求數量(I) (註5)
									0				
									0				
									0				
									0				
									0				

1.經濟弱勢學生定義：109學年度低收入、中低收入、**經縣市政府或學校認定經濟弱勢之學生**。

1. 學校端

學校代碼	縣市名稱	學校名稱	經濟弱勢學生數 (註1)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超過一人的學生人數	載具					4G SIM卡(註6)		網路分享器(註6)	
					學校載具總數量 (A) (註2)	經濟弱勢學生的載具需求數量(B) (註3)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C) (註3)	老師在校遠距教學的載具需求數量 (D) (註4)	【自動產生】經濟弱勢學生、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老師的需求總數量 (E=B+C+D)	學校現仍庫存4G SIM卡數量 (F)	經濟弱勢學生的4G SIM卡需求數量 (G) (註5)	學校網路分享器總數量 (H)	經濟弱勢學生的網路分享器需求數量(I) (註5)
										0			
										0			
										0			
										0			
										0			

2. 學校載具總數量(A)係**不論來源**(包含但不限於學校自有載具、縣市教育局處借用載具(含教育局自有、向教育部借用、公益捐贈/募集)等)，**為該校庫存及該校師生所用之載具數量總和**

1. 學校端

學校代碼	縣市名稱	學校名稱	經濟弱勢學生數 (註1)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超過一人的學生人數	載具				4G SIM卡(註6)		網路分享器(註6)	
					學校載具總數量 (A) (註2)	經濟弱勢學生的載具需求數量(B) (註3)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C) (註3)	老師在校遠距教學的載具需求數量 (D) (註4)	【自動產生】經濟弱勢學生、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老師的需求總數量 (E=B+C+D)	學校現仍庫存4G SIM卡數量 (F)	經濟弱勢學生的4G SIM卡需求數量 (G) (註5)	學校網路分享器總數量 (H)
									0			
									0			
									0			
									0			
									0			

3. 學生如符合以下任一情形，均視為有載具需求：

(3.1) 學生於上課期間，扣除家中載具後，**無法一人一機專用**。

(3.2) 學生專用載具**不適合居家學習使用**(如手機等小螢幕設備、或是規格過舊無法安裝線上學習所需軟體等)。

1. 學校端

學校代碼	縣市名稱	學校名稱	經濟弱勢學生數 (註1)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超過一人的學生人數	載具					4G SIM卡(註6)		網路分享器(註6)	
					學校載具總數量 (A) (註2)	經濟弱勢學生的載具需求數量(B) (註3)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C) (註3)	老師在校遠距教學的載具需求數量 (D) (註4)	【自動產生】經濟弱勢學生、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老師的需求總數量 (E=B+C+D)	學校現仍庫存4G SIM卡數量 (F)	經濟弱勢學生的4G SIM卡需求數量 (G) (註5)	學校網路分享器總數量 (H)	經濟弱勢學生的網路分享器需求數量(I) (註5)
									0				
									0				
									0				
									0				
									0				

4.如**教師在校進行遠距教學**，請各縣(市)或學校提供遠距教學設備。若縣(市)無法補足以上設備，可向本部借用。

1. 學校端

學校代碼	縣市名稱	學校名稱	經濟弱勢學生數 (註1)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超過一人的學生人數	載具					4G SIM卡(註6)		網路分享器(註6)	
					學校載具總數量 (A) (註2)	經濟弱勢學生的載具需求數量(B) (註3)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C) (註3)	老師在校遠距教學的載具需求數量 (D) (註4)	【自動產生】經濟弱勢學生、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老師的需求總數量 (E=B+C+D)	學校現仍庫存4G SIM卡數量 (F)	經濟弱勢學生的4G SIM卡需求數量 (G) (註5)	學校網路分享器總數量 (H)	經濟弱勢學生的網路分享器需求數量(I) (註5)
									0				
									0				
									0				
									0				
									0				

5. 學生如於上課期間，扣除家中網路設備後，仍無網路可用，視為有4G SIM或網路分享器需求。

1. 學校端

6.如由縣市教育局處統一調度，本欄位可免向學校調查。

學校代碼	縣市名稱	學校名稱	經濟弱勢學生數 (註1)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超過一人的學生人數	載具					4G SIM卡(註6)		網路分享器(註6)	
					學校載具總數量 (A) (註2)	經濟弱勢學生的載具需求數量(B) (註3)	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C) (註3)	老師在校遠距教學的載具需求數量 (D) (註4)	【自動產生】經濟弱勢學生、非經濟弱勢但家中子女無法滿足一人一機的載具需求數、老師的需求總數量 (E=B+C+D)	學校現仍庫存4G SIM卡數量 (F)	經濟弱勢學生的4G SIM卡需求數量 (G) (註5)	學校網路分享器總數量 (H)	經濟弱勢學生的網路分享器需求數量(I) (註5)
									0				
									0				
									0				
									0				
									0				

二、報告事項

(二)防疫期間居家學習設備調查系統操作說明

學校端系統登入方式

- 以教育雲端帳號/縣市OpenID登入
 - 職稱:教師、組長、主任
 - 由縣市管理員自建登入帳號

操作步驟

- 以教育雲端帳號/縣市OpenID登入
- 填寫填報人資料
- 檢查登入的學校是否正確
 - 切換學校
- 填寫調查資料
 - 上傳資料



使用教育雲端帳號或縣市帳號登入

有縣市OpenID帳號的教師、行政人員，由此登入





填報人資料

凡是選項前方有紅色星號(*)者，表示為必填的欄位項目

帳號： huangov@taichung.gov.tw

姓名： 黃國恩

* 職稱：

* 聯絡電話：

* 常用信箱：

huangov@taichung.gov.tw

儲存



切換學校

請選擇要進行盤點作業的學校

市立龍埔國小

私立時雨國中



帳號:hu[REDACTED]:gov.tw 盤點學校:市立[REDACTED]中附設國中

[遠距教學設備調查](#) [填報人資料](#) [切換學校](#)

遠距教學設備調查

調查名稱	調查期間	最後上傳時間	操作
防疫居家設備測試	2021-11-02~2021-11-30		填報資料

4G SIM卡(註8)	學校現仍庫存4G SIM卡數量(F)(註5)	<input type="text" value="0"/>	0
	經濟弱勢學生的4G SIM卡需求數量(G)(註7)	<input type="text" value="0"/>	0
網路分享器(註8)	學校網路分享器總數量	<input type="text" value="5"/>	0
	經濟弱勢學生的網路分享器需求數量(I)(註7)	<input type="text" value="0"/>	0

備註：

- 1.經濟弱勢學生定義：109學年度低收、中低收、經縣市政府或學校認定經濟弱勢之學生。
- 2.學校載具總數量(A)係不論來源(包含但不限於學校自有、縣市教育局處借用、公益捐贈/募集等)，為該校庫存及該校師生所用之網路分享器數量總和。
- 3.學生如符合以下任一情況，視為有4G SIM或網路分享器需求。
 - (3.1)學生於上課期間，扣除家中網路設備後，仍無網路可用，視為有4G SIM或網路分享器需求。
 - (3.2)學生專用載具不適用。
- 4.如教師在校進行遠距教學，不計入已配發學生之數量。
- 5.學校現仍庫存4G SIM卡數量，不計入已配發學生之數量。
- 6.學校網路分享器總數量(H)係不論來源(包含但不限於學校自有、縣市教育局處借用、公益捐贈/募集等)，為該校庫存及該校師生所用之網路分享器數量總和。
- 7.學生如於上課期間，扣除家中網路設備後，仍無網路可用，視為有4G SIM或網路分享器需求。
- 8.如由縣市教育局處統一調度，本欄位可免向學校調查。

上傳結果

上傳成功

調查期間內可無限次數的上傳資料，會以最後一次的上傳資料為最終版本

[Close](#)